



共青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内团办发〔2020〕14号



关于印发《2020年全区团的基层建设 工作安排》的通知

共青团各盟市委，满洲里、二连浩特市团委，各高等院校、大厂矿企业团委，自治区直属机关团工委、金融团工委、非公经济组织团工委，内蒙古军区政治工作局，内蒙古公安厅政治部人事处，内蒙古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政治部组织处，内蒙古消防救援总队政治部组织处，内蒙古森林消防总队政治部组织科：

现将《2020年全区团的基层建设工作安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共青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4月27日



2020 年全区团的基层建设工作安排

2020 年全区团的基层建设工作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紧扣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的主题，全面落实团十八大以来团中央历次全会和共青团内蒙古自治区十四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的各项任务部署，锚定提升组织力、引领力、服务力的总体目标，按照团中央新时代团的组织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安排部署，以“北疆基层团组织强基固本”工程组织力提升三年行动为统揽，大抓团的基层基础，按照学校领域强支部、新兴领域建组织、传统领域促规范、城乡社区抓阵地的工作思路，坚持攻坚克难、久久为功，不断提升团的基层建设整体质量。

一、健全完善纵横交织的组织体系，着力推进强基固本工程

1. 持续开展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继续推进《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落实团支部工作条例，提升团的基层建设制度化、科学化水平。一方面要重点建立基层团组织规范运行、对标定级的常态化机制，制定《全区团支部星级创建评定工作实施方案》，按照“五好”标准广泛开展团

支部评星定级工作。另一方面把整理整顿贯穿始终，对考核验收排名靠后的 20%的团支部继续进行重点整理整顿。探索完善以互联网为依托的新型组织建设机制，按照“功能聚焦、统一标准、分级建设”的思路，启动自治区基层团组织数据分析库的建设，按照团中央“智慧团建”系统二期建设目标，加快建立团员电子数据库。破解学生团员“毕业即失联”“口袋团员”等问题，做好“学社衔接”“升学衔接”工作，全年团员“学社衔接”率不低于 96%。

2. 着力扩大基层团的有效覆盖。坚持分类施策、统筹推进，依托智慧团建系统，突出学校团组织基础地位，巩固规范农村牧区、街道社区、国有企业、机关事业单位等传统领域建团成果，以“两新”组织为重点，全面提升社会领域团的组织密度。年底，自治区实现社会领域每万名青年拥有 48.4 个社会组织，各盟市按照关键指标确定比例完成社会领域团组织建设目标。

3. 实施非公经济组织团建攻坚行动。强覆盖，健全完善非公团建工作台账，借助党建力量，重点推动已建党组织的非公企业、规模以上非公企业建团有较大提升。持续推动全国民营企业 500 强、全国互联网企业 100 强、自治区民营企业 100 强、盟市民营企业 20 强普遍建立团组织。推动各级各类团属社团中具备建团条件的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普遍建立团组织或团主导的青年组织，积极争取将各级工商联纳入各级非

公团工委委员单位，联合推动其会员单位企业的组织覆盖。依托行业、社团、街区、楼宇、物业、产业链等，创新基层建团模式。**促活跃**，坚持抓大带小，自治区、盟市、旗县区直接联系一批非公团组织，启动全区非公团建示范点创建工作，创建“五好三服务”团组织。举办全区非公团建培训班，推进非公团工委实体化运转。开展关心关爱团员“五个一”行动，激发非公企业团组织活力，提升团员团干部获得感。在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等领域和快递小哥、网约车司机等群体，跳出单纯“先建组织、再抓工作”的思维定式，发现培养组织骨干，创新组织载体和组织机制，扩大团对基层青年特别是新兴领域和新兴群体青年的有效覆盖。

4. **深化“青年爱里”建设**。落细团中央《深化“青年之家”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任务要求，深化《进一步提升全区“青年爱里”建设实施方案》落地落实。**开展梳理整顿**，对全区“青年爱里”开展梳理，建立基础台账，启动“青年爱里”考核工作，列入重点整顿的需整改提升，3个月后仍不合格的予以线上摘牌线下退出。结合实际建立日常管理、会员发展、奖励激励等工作制度，促进“青年爱里”规范化运行。**提升有效覆盖**，落实《内蒙古自治区推动乡村组织振兴实施方案（2018-2022）》，探索在青年聚集度较高、需求较明显的企业、街区、园区等新建实体阵地，在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城乡新型社区、偏远地区协调争取各级党组织加大支

持力度，推动“青年爱里”与各类党群阵地共建共用，到2022年底，实现对苏木乡镇街道的全覆盖。**深入推进“青年爱里”项目化工作**，自治区、盟市、旗县区团委直接联系一批普通“青年爱里”，细化指导，推动社会组织、青少年事务社工入驻，符合条件的须依托“青年爱里”建立团组织，发挥典型示范作用。推动全区“青年爱里”结合地域特点和青年需求，形成个性化的项目菜单、活跃日常工作，年内云平台新增入驻数量及服务人次增长20%以上。

5. 在旗县区广泛建立共青团主导的社团组织。在旗县区广泛建立共青团主导的青年志愿服务组织、青年创业服务组织、青年公益组织等各类便于青年进行社会参与和政治参与的社团组织，作为新型团的组织形态，盟市级要重点打造直属社会组织，鼓励符合条件的青年社会组织建立团组织。巩固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中组织动员各类青年组织和青年群体的工作成果，及时转化为团的组织成果和政治成果。在乡镇街道层面要加强区域化团建和实体化大团委建设，抓实青年共建委员会建设，普遍组建以青年为主的产业协会、合作社等经济组织和青年志愿服务队、青年创业者联盟等社团组织，探索团的基层组织形态“实体化”运行机制，鼓励和支持各类团的新型组织入驻“青年爱里”云平台。探索将新型团的组织形态纳入旗县区级团委直属管理的机制，实行各级团委直属团组织动态调整，建立与活力并重，逐步实现

组织数量和质量稳步增加。

6. 深化学校共青团改革。进一步深化高校、中学（含中等职业学校、技工学校）共青团改革，聚焦突出问题，明确重点措施，优化“全团抓学校”机制。中学重点抓“强基固本”，以民办学校、中等职业学校、技工学校、农村学校为重点，全面消除学校领域组织空白，普遍激活班级团支部。高校重点抓“活力提升”，把“推优”入党作为团支部履行政治功能的重要职责，把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作为团支部推动工作的重要抓手。

7. 落实学生会和学生社团改革。落实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学联《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推动学生会职能聚焦、机构精减、力量下沉、运行有效、从严治会等改革关键举措普遍落实，年底实现改革基本到位。落实新修订的《高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常态化开展高校学生社团规范化管理。抓紧抓实高校意识形态工作，防范化解高校团学风险。

8. 建立健全大抓基层的工作机制。纵深推进各项改革任务，进一步理清改革思路、抓实改革任务，盟市级团委对照改革任务清单开展“回头看”，旗县级团委对照改革方案建立任务台账，着力破解共青团改革在基层落地过程中的关键性、深层次问题，做好经验总结、信息报送等工作。深化青联改革，建立新兴领域青年的日常联系制度，探索推动地方青联组织社

团培育。切实履行好“全团带队”职责，着力加强旗县区少先队组织建设，落实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少工委《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党建带团建、队建加强少先队工作体制机制建设的意见》，逐步建立党、团、队相衔接的政治吸纳机制。推动各级团的领导机关强化基层导向，密切联系基层，靠前掌握情况，继续回答好“三个在哪里”，动态更新各地、各系统领域“青年在哪里”“团员在哪里”“团组织在哪里”等基本数据，常态化掌握一本“明白账”。

二、深化团员队伍先进性建设，着力推进素质提升工程

9. 开展团员发展和档案核查。落实《关于做好 2020 年全区团员发展工作的通知》《关于严格执行年满 14 周岁入团的通知》要求，把好入团质量关，严格入团政治标准，将思政考评结果、8 学时团前教育、年度 20 小时志愿服务时长作为入团必要条件，鼓励基层团组织探索通过积分、评议等方式，建立对入团积极分子的全过程综合性培养评价机制，不断提升发展团员质量。实施总量调控，科学研究分配计划，全区 2020 年拟发展团员 5.37 万名。加强发展团员过程管理，规范团员发展流程，依托“智慧团建”系统对团员编号统筹管理，形成自治区、盟市、旗县、学校的工作闭环，将中职中学作为发展团员工作的重点领域，旗县区统筹作为发展团员工作的重要原则，重点调控旗县区 2019 年底初中毕业班团学比超过 30%、高中阶段毕业班超过 60%的地区，逐步降低初中、高中毕业

班团学比。加强入团志愿书、团员证等团务用品的管理。开展团员档案规范化核查、违规发展团员年度核查工作，新发展团员应全部录入“智慧团建”系统并逐步建立电子档案，作为团员身份认证的依据，杜绝不合规发展团员现象。规范和加强团队衔接和团前教育机制，落实《内蒙古自治区推荐优秀少先队员作团的发展对象实施办法》，切实增强少先队员光荣感，做好推荐优秀少先队员作为团的发展对象工作。

10. 以中学团校为抓手改进团员教育管理。推动全日制中学普遍成立中学团校，制定中学团课指导大纲，年底前开展中学团校成效评估。健全团员政治教育机制，突出政治启蒙和政治理想教育，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体团员，广泛深入开展“青年大学习”行动和“青年讲师团”计划。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团的建设和团员教育的永恒课题，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引领团员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实团员组织生活制度，依托“智慧团建”系统，督导基层团组织规范开展“三会两制一课”，激活团支部教育功能，广泛开展“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主题宣传教育实践活动，推动“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常态化、制度化。改进团员管理方式，落实团内纪律处分条例、团员教育管理条例，推行团员负面清单制度。严格落实团费工作相关规定，强化责任落实，做到专户存、专人管、足额收、及时缴、

规范用、定期查，提高团费规范化、制度化水平。

11. 发挥团员模范作用。把志愿服务作为检验团员先进性的重要实践载体，以区域化团建为动员机制，以乡镇街道团组织为组织载体，以城乡社区“青年爱里”为工作平台，以有组织有计划的志愿服务为主要形式，动员团员青年广泛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在实践中培育和彰显团员先进性。健全完善实践体验机制，深入推进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向社区（村）团组织报到，丰富仪式教育、主题团日、社会实践等经常性、规范性、普遍性实践育人载体。深化“挑战杯”“创青春”等品牌和“三下乡”“扬帆计划”“千校万岗”等项目的社会功能，拓展青年志愿服务队、青年文明号、青年突击队的组织功能，引导团员青年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之年展现青春风采、作出积极贡献。

12. 加强青年人才培养，切实提高“推优”入党率。深化“青马工程”，着力为党培养和输送青年政治骨干，更加注重在“推优”入党、就业见习、纳入选调生渠道等多个方面向党组织举荐人才。切实提高“推优”入党率，以高校、国有企业为重点，落实“推优”入党制度安排，建立党、团组织联合认定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联合培养和考核的制度，经过团组织“推优”的青年党员比例明显提高，2020年经过团组织规范程序“推优”的青年党员占28周岁以下青年中发展的党员人数比例不低于40%，不断提高团的政治贡献度。

三、落实全面从严治团要求，着力推进形象塑造工程

13. 强化团干部配备工作。持续打造专挂兼相结合的团干部队伍。打破职业、身份、年龄、资历、级别限制，不断拓宽基层团干部来源和渠道，探索从青年志愿者、西部计划志愿者、创业青年、新兴领域青年、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等各领域优秀青年典型中发现培养团的骨干，研究共青团组织挂兼职干部选配办法，表现优秀的可吸纳为各级团的代表、委员会成员、挂兼职干部，鼓励探索从中招录（聘）公务员或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进入团的机关。以推动各级团组织按时规范换届为抓手，不断提高团的领导机关和基层团干部配备率、在岗率和班子配备率，盟市、高校、国企等领域专职团干部配备率、在岗率和班子配备率不低于 85%。

14. 加强团的各级委员会建设。根据《关于加强团的全国和地方各级代表大会代表及其委员会成员作用发挥的意见》要求，自治区团委设立专门委员会，有条件的盟市级团委应逐步设立专门委员会，年底前，重点要完成旗县（市、区）团代表联络站 30%的建设任务，并按计划推动团的委员会成员联系团代表、团代表联系团员青年的“两联”工作机制建设。

15. 落实团干部教育培训规划。持续加强团干部教育，引导全区团干部树立正确的政绩观、事业观，保持蓬勃朝气，展现清风正气。建立机制健全、分级落实、资源统筹的培训体系，确保全国团干部教育培训主体班次调训任务完成，按照

年度目标，抓好本地区培训任务落实，确保应训尽训。自治区团委每年安排不少于 25%的乡镇（街道）团（工）委书记参加培训；盟市级团委每年安排不少于 25%的中学中职团委书记和少先队大队辅导员参加培训；县级团委每年安排不少于 25%的村（社区）团组织负责人参加培训；开展国有企业、非公领域、青年爱里、苏木乡镇街道、社会组织团干部专题培训班。年内，推动团干部上讲台工作全面铺开。

16. 严格贯彻执行从严治团规章制度。推动落实考核问责制度，从严抓团干部履职；推动落实“六条规定”，从严抓团干部作风；严格推行工作责任清单制度，进一步强化团员管理；完善规范上级团组织对下级团组织的干部协管制度、常态化述职评议制度、列席下级团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制度等，进一步强化团干部管理。今后对大抓基层底数不清、弄虚作假、落实不力的团组织、团干部予以公开通报、曝光，情节严重的按照团内纪律规定和团干部协管程序进行问责处理。

17. 落实密切联系青年制度。把密切联系青年作为团的一项基础性制度，作为衡量各级团干部去“四化”的重要标准，健全联片挂点、与基层结对子、与青年交朋友机制。建立各级团代表、团的委员会成员线上线下联系青年的工作机制，着力形成机关密切联系基层、干部密切联系青年的工作格局，每名干部密切联系 3-4 个基层组织（团支部、社会组织、网络组织等，至少联系 1 家“青年爱里”）和一定数量的青年、基层团

干部。每名团干部重点围绕理论宣讲、交流谈心、调查研究、推动工作、指导团建五方面提出个人任务清单，确定 1 个调研课题，树立新时代团干部的良好形象。探索实施团员青年评议评价团的工作和团干部机制。实施团课“10 万+”计划，推动团干部上讲台讲团课，专职团干部兼任中学政治辅导员或团建指导员。建立和完善高校学生党员担任基层团干部直接为党做青年工作的制度。在定点扶贫、结对帮扶、攻坚突击等任务中广泛联系青年，为决胜脱贫攻坚贡献实实在在的力量。